

宁波市海曙区统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而成。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海曙区统计局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和省、市统计局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统计工作和政务公开相结合，持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上水平、显实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机构概况、政策解读、财政预决算等法定主动公开信息。2023年，海曙区统计局在政府信息公开网共主动发布信息208条，其中统计数据类信息122条，工作类信息75条，通知公告6条，法规公文3条，人事任免信息2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扎实推进依申请公开“闭环”办理，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3件，上年转结0件，共办结3件，转下年度继续办理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落实专人专责，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提高答复时效性和告知文书规范性。定期对统计信息

依申请公开及公众咨询情况进行梳理，对公众申请（咨询）较为集中的统计信息，研究采取主动公开形式予以公开。

（四）平台建设情况。规范政务网站维护管理。加强单位门户网站内容建设，严格信息发布审查，提升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根据统一部署，更新部门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并及时在浙江政务服务网发布。

（五）监督保障情况。深入学习中央、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选派工作人员参加各类培训，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常态化做好政务咨询等回复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工作。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自查自纠，及时做好上级和第三方测评反馈问题整改，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转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转结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海曙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卓有成效，但面对社会公众对统计信息公开的多样化需求，还存在统计数据解读的针对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获取方式便民化有待进一步拓展等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2024年将重点做好以下两方面：一是常态化做好主动公开。编印《统计公报》《统计月报》《统计年鉴》等统计产品并向社会及时公开，同时结合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以及统计开放日活动等，全面加强统计法规政策、统计方法制度宣传普及；二是持续性提供统计服务。针对统计领域公众关注事项，及时发布经济社会运行数据及统计分析材料，对宏观经济指标、经济发展态势进行解读分析。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信息收费情况：0。